

证券代码：873762

证券简称：智达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秉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及立场，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将审议的《关于拟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以及相关文件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，本着勤勉、严谨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审慎、客观的立场，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、公允、独立的审计服务，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公司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同意《关于拟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张维石、张俊涛、姚宏

2025年2月20日